

湖北广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保证本公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会议通知于 2019 年 8 月 31 日以专人送达、书面传真和电子邮件形式发出；

2、会议的时间、地点和方式：2019 年 9 月 6 日上午 9:00 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

3、本次会议参与表决董事 7 人（含独立董事 3 人），实际表决董事 7 人；

4、本次会议由安靖先生主持；

5、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会议以 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本议案以特别决议的方式，经出席董事会会议的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同意并经全体独立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

独立董事发表了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 2019 年 9 月 7 日在指定媒体披露的《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45）、《独立董事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独立意见》。

三、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临时）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湖北广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九月六日